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股長 陳嘉雯

電話：03-3322101分機7420

電子信箱：10050997@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迴龍國民中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月3日

發文字號：桃教小字第110012225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六（376735100E_1100122251_ATTACHMENT1.pdf、
376735100E_1100122251_ATTACHMENT2.pdf）

主旨：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國立東華大學辦理

「110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國語文學生學習扶助教材研習」

一案，鼓勵貴校薦派教師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國立東華大學110年12月28日東中語字第1100025394號函辦理。

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為提升教師國語文領域教學能力及學生學習扶助教學課程之教學知能，並提供國中小教師相關教育訓練，爰規劃辦理旨揭研習課程。

三、旨揭研習課程以學生學習扶助到校諮詢人員及入班輔導人員優先錄取，研習報名及相關資訊如下：

（一）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11年1月10日（星期一）止。

（二）研習日期：國中場次為111年1月21日（星期五）、國小場次為111年1月22日（星期六）。

（三）研習地點：高雄蓮潭國際會館（高雄市左營區崇德路801號）。

教務處

111/01/04 08:01



1110000037

有附件

(四)研習主題及報名資訊：

- 1、國中場次：針對國民中學國語文扶助教學之基本學習內容，進行國中教材示例及使用說明。有意參加研習之教師請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完成報名，課程代碼：3316355 (<http://www1.inservice.edu.tw>)。
- 2、國小場次：針對國民小學中高年級國語文扶助教學之基本學習內容，進行銜接教材示例及使用說明。有意參加研習之教師請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完成報名，課程代碼：3313228 (<http://www1.inservice.edu.tw>)。

四、本案經學校薦派參加旨揭研習人員，請惠允同意核予公

(差)假登記；另例假日參與研習人員，本局同意於研習結束後1年內在課務自理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擇期覈實補休。

五、本案如有課程相關問題，請聯繫廖天雄先生，信箱：

eduplusup@gmail.com、hsiung7811@gms.ndhu.edu.tw。

六、檢送國中及國小研習課程表各1份。

正本：本市各市立國中小

副本：桃園市龜山區南美國民小學(本市學習扶助資源中心)(含附件)、本局國中教育科(含附件)

